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單位實施員工居家辦公申請書

申請單位	
申請人	職稱: 姓名:
申請人負責業 務項目	
申請期間	自年月日至年月日,計個工作日。 (如申請原因消失或經單位主管評估居家辦公表現不佳,得隨時終止)
	□經衛生主管機關通知於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實施居家隔離,且經單位主管評估業務性質得居家辦公者(請檢附證明文件)。
申請實施居家 辨公原因 (請勾選及具體說明)	□經衛生主管機關通知(或依據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或本校健康中心建議),配合於年月日至年月日實施居家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(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)或自主健康監測,且經單位主管評估業務性質得居家辦公者(請檢附證明文件)。 □其他情形,經單位主管評估業務性質得居家辦公者(請說明事由):
單位人員配置 與確認事項 (由單位填寫)	※本單位員工人數合計人,目前已申請人,本次申請人。 □本單位業依本校「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應變計畫」相關規定,對居家辦公者明訂其工作內容、建立工作紀錄等相關工作規範,並請申請人於居家辦公時間應每日上下午登錄本校行政入口網至少1次,以利必要時查考及提供教育部等相關權責機關查核所需。上開規定已充分告知申請人。 □已與申請人確認居家辦公所需電腦設備及網路連線狀況等符合需求,並符合資訊安全規定;並已妥善調配單位業務、人力及落實辦公現場職務代理,確保服務持續不中斷!
與確認事項	□本單位業依本校「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應變計畫」相關規定, <u>對居家辦公者</u> 明訂其工作內容、建立工作紀錄等相關工作規範,並請申請人於居家辦公時間應每日上下午登錄本校行政入口網至少1次,以利必要時查考及提供教育部等相關權責機關查核所需。上開規定已充分告知申請人。 □已與申請人確認居家辦公所需電腦設備及網路連線狀況等符合需求,並符合資訊安全
與確認事項(由單位填寫)申請人簽章	□本單位業依本校「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應變計畫」相關規定, <u>對居家辦公者明訂其工作內容、建立工作紀錄等相關工作規範,並請申請人於居家辦公時間應每日上下午登錄本校行政入口網至少1次,以利必要時查考及提供教育部等相關權責機關查核所需。</u> 上開規定已充分告知申請人。 □已與申請人確認居家辦公所需電腦設備及網路連線狀況等符合需求,並符合資訊安全規定;並已妥善調配單位業務、人力及落實辦公現場職務代理,確保服務持續不中斷!

備註:

- 一、本申請表依行政程序簽核後,正本由人事室留存,影本由申請單位備存。
- 二、單位所建立之申請人相關工作規範及工作紀錄等,請妥善保管,以利必要時查考。